

证券代码：870651

证券简称：东泽水务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上海东泽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胡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17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公告方式通知全体全体股东，实际到会全体股东 10 人，持有公司股份 3,1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会议由董事长陈岩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31,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

(二) 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董事胡亮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8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新任董事胡亮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截止本公告日，胡亮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三) 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原董事应璐超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名任命胡亮先生担任公司新任董事。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董事胡亮任职后董事会成员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上述任命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之需，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股东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会议决议》

(二)董事《个人简历》

特此公告

上海东泽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2 日